

宜春市审计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宜春市审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宜春市审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 主管全市审计工作。负责对全市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国家、省、市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二) 起草地方审计规范性文件草案，制定审计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参与起草全市地方性财政经济及其相关的规范性文件草案。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三) 向市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市长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市委和市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

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市委和市级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县市区党委和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四）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包括：

1. 国家、省、市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
2.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市本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
3. 县市区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中央、省级、市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4. 使用市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5. 市政府投资和以市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市级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
6. 全市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
7. 市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市属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市政府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
8. 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9. 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
10. 参与审计署、省审计厅统一组织的审计事项；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五)按规定对县处级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六)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七)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市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八)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九)与县市区党委和政府共同领导县市区审计机关。依法领导和监督县市区审计机关的业务，组织县市区审计机关实施特定项目的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纠正或责成纠正县市区审计机关违反国家规定作出的审计决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管县市区审计机关负责人。

(十)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全市审计领域的应用。

(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审计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职能转变。进一步完善审计管理体制，加强全市审

计工作统筹，明晰县市区审计机关职能定位，理顺内部职责关系，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优化审计工作机制，坚持科技强审，完善业务流程，改进工作方式，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监督合力。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 1 个，包括：宜春市审计局本级。

本部门 2020 年年末实有人数 102 人，其中在职人员 66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36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宜春市审计局
2020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24.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699.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3.5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1.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3.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38.4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75.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39.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02.12
	30			61	
总计	31	2,977.51	总计	62	2,977.5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宜春市审计局

2020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2,538.44	2,524.94	0.00	0.00	0.00	0.00	13.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2.64	2,249.14	0.00	0.00	0.00	0.00	13.50
20108		审计事务	2,262.64	2,249.14	0.00	0.00	0.00	0.00	13.50
2010801		行政运行	1,014.36	1,000.86	0.00	0.00	0.00	0.00	13.50
2010804		审计业务	363.00	3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885.28	88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83	22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75	13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21	5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54	75.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10	2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10	2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8	6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8	6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97	53.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97	53.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97	53.9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宜春市审计局

2020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75.39	1,276.66	698.7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9.59	1,000.86	698.73	0.00	0.00	0.00	
20108		审计事务	1,699.59	1,000.86	698.73	0.00	0.00	0.00	
2010801		行政运行	1,000.86	1,000.86	0.00	0.00	0.00	0.00	
2010804		审计业务	676.31	0.00	676.31	0.00	0.00	0.0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22.42	0.00	22.4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83	221.8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75	132.7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21	57.2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54	75.5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10	22.1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10	22.1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8	66.98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8	66.9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97	53.9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97	53.9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97	53.9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宜春市审计局

2020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 算 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24.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99.59	1,699.5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1.83	221.8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97	53.9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24.9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75.39	1,975.3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13.3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62.86	862.86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13.31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838.25	总计	64	2,838.25	2,838.2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宜春市审计局

2020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1,975.39	1,276.66	698.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9.59	1,000.86	698.73
20108		审计事务	1,699.59	1,000.86	698.73
2010801		行政运行	1,000.86	1,000.86	0.00
2010804		审计业务	676.31	0.00	676.31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22.42	0.00	22.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83	221.8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75	132.7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21	57.2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54	75.54	0.00
20808		抚恤	22.10	22.1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10	22.1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8	66.98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98	66.9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97	53.9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97	53.9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97	53.9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宜春市审计局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3.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83.39	30201	办公费	19.0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14.79	30202	印刷费	4.0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46.68	30204	手续费	0.02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11	310	资本性支出	24.8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04	30206	电费	6.4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48	30207	邮电费	7.3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4.8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6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0.29	30211	差旅费	70.5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8.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2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73	30214	租赁费	8.09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35	30215	会议费	6.1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1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59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3.1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4.04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57.21	30229	福利费	21.52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7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63.65	公用支出合计					313.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宜春市审计局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54.94	23.59
1.因公出国（境）费	2	8.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8.84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8.84	0.00
3.公务接待费	6	38.10	23.59
（1）国内接待费	7	-	23.59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201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1,90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宜春市审计局

2020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宜春市审计局

2020年度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单位：台、量、套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宜春市审计局

2020年度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0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2977.51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439.07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89.08 万元，增长 25.45%；本年收入合计 2538.44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468.51 万元，增长 22.63%，主要原因是：2020 年财政追加了当年审计工作经费。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2524.94 万元，占 99.47%；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3.5 万元，占 0.53%。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支出总计 2977.5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975.39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5.46 万元，下降 0.2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各项开支；年末结转和结余 1002.12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563.05 万元，增长 128.2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各项开支，且 2020 年财政年中追加的审计工作经费当年未使用，2020 年收支有节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1276.66 万元，占 64.63%；项目支出 698.73 万元，占 35.3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954.37 万元，决算数为 1975.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08%。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700.84 万元，决算数为 1699.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控制开支。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99.56 万元，决算数为 221.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16%，主要原因是：当年有死亡抚恤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3.97 万元，决算数为 53.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数足额缴纳。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76.66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883.3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68.1 万元，下降 7.16%，主要原因是：2020 年在职人员有所减少，相应工资福利支出随之下降。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19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251.72 万元，增长 690.21%，主要原因是：2020 年我局抽调了 151 名审计人员参加全省为期三个月赴外市经济发展环境专项审计调查。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0.35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21.31 万元，下降 20.96%，主要原因是：2020 年退休人员有减少，相应的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有所减少。

(四)资本性支出 24.82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24.8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0 年采购了一批计算机及打印机等办公设备。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4.94 万元，决算数为 23.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94%，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 1.98 万元，增长 9.16%，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19 年相比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 2019 年与 2020 年均未安排人员出国。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0 年未安排人员出国，未产生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8.1 万元，决算数为 23.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92%，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 1.98 万元，增长 9.16%，主要原因是：2020 年开展了经济发展环境大型审计项目，公务接待相应有所增加。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在保障不可避免的公务接待基础上，严格控制公务

接待开支。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201 批，累计接待 190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接待外地被审单位来宜进行审计交谈、招商引资外商接待、上级指导工作等公务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8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较 2019 年相比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 2019 年与 2020 年两年均未购置公务用车，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2020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公务用车，当年实际也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84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决算数较 2019 年相比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 2019 年与 2020 年都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0 年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平台租车费用按照规定在“其他交通费用”科目核算。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13.01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22.03 万元，增长 244.04%，主要原因是：1. 2020 年我局抽调了 151 名审计人员参加全省为期三个月赴外市经济发展环境专项审计调查；2. 2020 年采购了一批计算机及打印机等

办公设备。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8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8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8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4.8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所有二级项目 4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98.7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审计专项办公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符合我市审计工作发展要求，绩效目标指标设置合理，项目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法合规，年初设定的工作目标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较好，各项指标均达标，评价结果为“优”。

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75.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局 2020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良好，基本完成了预算规划的各项工作，达到了预算所设立的主要目标。2020 年度预算编制及执行基本符合预算及相关法律法规，会计核算基本符合有关会计制度规定，建立和完善了有关财务管理制度和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无截留、隐匿、挤占、挪用情况。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审计专项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总体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审计专项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执行数为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工程结算投资审计项目58个，在市财政评审基础上审减工程造价4508万元；二是对3个重点项目和31个政府投资项目进行了审计，规范了建设领域秩序；三是对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的持续监督，揭露突出问题，并提出了合理建议，促进政策落实，提高了群众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时间较短，评价指标体系还有待于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学习和培训，通过参加专题讲座和网络课件学习等方式，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实施单位(盖章): 宜春市审计局

项目名称		审计专项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宜春市审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①	全年预算数 ②	全年执行数 ③	分值	预算执行率 ③/②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3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项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万元)	明细内容(至主要末级经济科目)				项目实际支出(万元)			
	1. 向社会购买服务支出				120			
	2. 工程资金投入和使用绩效审计支出				60			
	3. 审计人员培训支出				20			
	4.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				30			
	5. 办公设备购置				25			
	6. 工程建设项目跟踪审计支出等				45			
	合计				3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加强对政府投资重点建设项目审计监督, 促进规范公共投资管理, 提高投资绩效; 2. 向社会购买服务, 解决工程决算审计力量不足, 政府工程决算审计项目积压的问题; 3. 加强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投入和使用绩效审计, 促进政策落实和财政资金合规高效使用; 4. 加强工程决算审计人员培训, 提高工程决算审计人员业务水平及审计效率。				1. 共完成工程结算投资审计项目58个, 审计在市财政评审基础上审减工程造价4508万元; 2. 完成了政府投资项目审计。2020年对3个重点项目和31个政府投资项目进行了审计, 规范了建设领域秩序; 3. 加强了对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的持续监督, 揭露突出问题, 提出了合理建议, 促进政策落实, 提高了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价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产出数量	工程结算审计项目完成个数	10	=50	=58	10	
			财政递交工程决算审计项目完成率	5	=100%	=100%	5	
			完成重点建设项目跟踪审计个数	5	=3	=3	5	
		产出质量	审计投资总金额	10	=10亿元	=20亿元	10	
		产出时效	工程决算审计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率	10	=100%	=100%	10	
		产出成本	控制在预算范围之类	10	=300万元	=300万元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市财政局评审基础上核减工程造价2000万元	10	=2000万元	=4508万元	10	
		社会效益	规范建设领域秩序	5	规范建设领域秩序	规范建设领域秩序	4	
			加强对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的持续监督, 揭露突出问题, 提出合理建议, 促进政策落实, 提高群众满意度;	5	=150	=151	5	
生态效益	使用OA内网进行文件流转, 节约纸张使用频率	10	使用OA内网进行文件流转, 节约纸张使用频率	使用OA内网进行文件流转, 节约纸张使用频率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95%	=95%	10		
总分(含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98	

注: 1. 产出指标、效果指标及满意度三级指标: 由项目单位根据项目情况科学、合理设定, 表格行数可自行增减或续页; 已纳入2020年度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请参照当年绩效目标设定; 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的分值由自评单位自行合理分配, 但总分不得超出一级指标分值;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划分合理分值区间。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预期目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预期目标值/实际完成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宜春市委 宜春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宜发〔2019〕19号）文件精神，强化部门预算绩效主体责任和绩效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根据《宜春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市级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宜财绩〔2021〕2号）文件要求，宜春市审计局认真组织开展了2020年度审计专项办公经费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投资行为，充分发挥政府投资项目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切实加强对我市政府投资项目的审计监督，由市财政预算安排了审计专项办公经费。

2.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审计专项办公经费属工作经费类专项，主要用于保障政府投资重点建设项目审计监督及保障性安居工程跟踪审计项目所需经费，解决审计力量不足、政府工程审计项目积压的问题。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0年度审计专项办公经费年初预算300万元，宜春市财政局当年实际拨付3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当年实际支出3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体目标

促进规范公共投资管理，提高政府投资绩效；促进各项政策落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2. 项目阶段性绩效目标

通过对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的持续监督，揭露突出问题，提出合理建议；通过对重点项目和政府投资项目进行审计监督，规范建设领域秩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经济性、效率性以及效益性。

开展审计专项办公经费绩效评价的目的是综合衡量项目预算资金的使用效果，通过运用科学、规范的评价指标和评价方法，对市级财政资金预算支出项目从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等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发现决策和执行中存在的问题，从而进一步加强项目经费支出管理与监督，为今后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本次部门评价的对象和范围为 2020 年市财政预算安排的审计专项办公经费 300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在部门绩效评价过程中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评价方法。

(2) 公正公开原则。部门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公众监督。

(3) 绩效相关原则。部门绩效评价针对被评价项目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反映项目支出与产出绩效之间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 4 项一级指标、10 项二级指标和 17 项三级指标，满分为 100 分，其中：

(1) 决策指标：分值 15 分，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评价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以及资金分配合理性等内容。

(2) 过程指标：分值 25 分，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评价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等内容。

(3) 产出指标：分值 30 分，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方面评价项目产出情况。

(4) 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服

务对象满意度三个方面综合评价项目资金投入使用后产生的效益。

2020 年度审计专项办公经费部门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详见下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4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text{资金到位率} = (\text{实际到位资金} / \text{预算资金}) \times 100\%。$ <p>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p> <p>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预算执行率 (5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管理制度 健全性 (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 有效性 (6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产出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10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产出 (30分)	产出质量 (10分)	质量达标率 (10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性 (5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5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 (30分)	实施效益 (15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1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3. 绩效评价方法

2020 年度审计专项办公经费部门评价主要采取如下评价方法：

（1）财务分析法。评价小组通过查阅报表、明细账、总账，抽取相关项目支出，查看原始凭证，对项目经费收支明细账进行分析，了解项目经费收支情况和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分析其各项明细投入、过程管理情况，对项目资金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价。

（2）比较法。即指将项目实施情况与绩效指标进行比较的方法。评价小组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采用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形成绩效评价结果。

4. 绩效评价标准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关于绩效评价的相关规定，参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设置符合项目特点的指标、评价标准和分值。指标分值满分为100分，评价结果分为四档：综合得分在90分及以上为“优”；综合得分在80-89分为“良”；综合得分在60-79分为“中”；综合得分在60分以下为“差”。评价小组根据收集到的相关资料以及抽查结果，对项目完成绩效指标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并按照规定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020 年度审计专项办公经费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分前期准备、

现场核查、分析评价三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1) 制定工作方案。根据《宜春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市级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宜财绩〔2021〕2 号）文件要求，我局成立了由财务人员、秘书科相关人员及项目负责人组成的项目绩效评价小组，制定评价工作方案，明确本次评价的目的、对象、依据、内容、思路、重点以及人员安排等事项。

(2) 设置评价指标体系。在明确部门绩效评价重点、评价方式和评价内容的基础上，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完成本次部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

2. 现场核查阶段

通过充分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全面查看项目管理和实施资料以及会计账册等财务资料，完成项目的初步评分。

3. 分析评价阶段

综合前期收集和现场核查的结果，绩效评价小组保持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态度，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绩效评分和综合评价，并形成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评分情况

详见《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①	指标分值	评分标准 ^②	目标值	实际值	评价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分	①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1分)； ②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1分)；	立项依据充分	立项依据充分	2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①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1分)； ②项目立项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1分)；	立项程序规范	立项程序规范	2分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1分)；	绩效目标合理	绩效目标合理	2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4分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1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分)。	绩效指标明确	绩效指标明确	4分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1分)； 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 (1分)； ③按照标准编制 (1分)；	预算编制科学	预算编制科学	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资金分配合理 (2分)；	资金分配合理	资金分配合理	2分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5分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 (5分)；	100%	100%	5分
		预算执行率	5分	根据项目实际支出资金占实际到位资金的比重计算得分 (5分)；	100%	100%	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1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1分)；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分)。	资金使用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	5分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2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分)。	管理制度健全	管理制度健全	4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2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2分)； ③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2分)。	制度执行有效	制度执行有效	6分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10分	完成年度计划 (10分)	100%	100%	10分
	产出质量 (10分)	质量达标率	10分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 100% (10分)。	100%	100%	10分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性	5分	达到计划完成时间 (5分)	完成及时	完成及时	5分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5分	不超出预算成本 (5分)	300	300	5分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20分	项目计划实施对全市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的影响 (20分)			17分
		可持续影响	5分	项目计划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效果 (5分)			4分
		满意度	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95%	95%	5分
项目总分							96分
主管部门 (单位) 评价等级	优	√	良	中	合格		差
	优 (90分及以上) 良 (80分-89分) 中 (60分-79分) 差 (60分以下)						

备注：①三级指标：由项目单位根据项目情况科学、合理设定，表格行数可自行增减或续页；可参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附件5）设定。
 ②评分标准：项目单位需设置具体的评分标准，划分合理的分值区间；
 ③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的分值由自评单位自行合理分配，但总分不得超出一级指标分值；

（二）评价结论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目标明确，符合我市审计工作发展要求。审计专项办公经费到位及时，充分保障了政府投资重点建设项目审计监督所需经费。项目支出合规合法，基本实现了预期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效益。通过收集单位数据和资料、实地核查、重点抽查等方式，对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逐一进行评价、打分，部门绩效评价得分为 96 分，评价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规定。该指标得 4 分。

2. 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本项目绩效目标依据充分，与实际工作内容密切相关，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能通过清晰、可衡量的具体指标值予以体现。该指标得 6 分。

3.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预算编制科学，并能按照标准编制，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资金分配合理。该指标得 5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

2020 年度审计专项办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300 万元，市财政当年实际拨付 3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该指标得 5 分。

（2）预算执行率

2020 年度审计专项办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300 万元，当年预算执行数 3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该指标得 5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项目资金经财政预算批复，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指标得 5 分。

2. 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

为了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财务监督，我局制定了《宜春市审计局财务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合法、合规、完整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该指标得 4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审计计划项目经市政府批准后，预算项目资金使用严格执行预算管理要求，确保审计项目和预算项目如期完成，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意识，不断强化财经纪律，加强公务经费预算和支出管理。严格按照年初预算确定的用途和内容使用资金。该指标得 6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情况分析

2020 年计划完成 3 个重点建设项目跟踪审计，全年实际完成 3 个，完成率 100%。项目实际产出数量与项目绩效目标年度指标值相符。该指标得 10 分。

2. 产出质量情况分析

2020 年度完成的审计计划项目，经过审理达到计划标准 100%。项目实际产出质量与项目绩效目标年度指标值相符。该指标得 10 分。

3. 产出时效情况分析

2020 年度审计项目均在计划完成时间内完成，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项目实际产出时效与项目绩效目标年度指标值相符。该指标得 5 分。

4. 产出成本情况分析

我局审计任务分阶段完成，进度安排合理。2020 年度审计专项办公经费控制在 300 万元，未超年初预算。该指标得 5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2020 年度共完成 3 个政府投资重点建设项目跟踪审计和 31 个政府投资项目审计，规范了建设领域秩序；加强了对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的持续监督，揭露突出问题，提出合理建议，促进政策落实，提高了群众满意度。根据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统计结果显示，服务对象满意度为 95%，达到预期目标值。虽项目实施有相应的制度保障、资金保障以及人员保障，但项目的实施在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效果方面还存在一定的差距。该指

标得 26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领导高度重视预算管理绩效工作，督促相关科室和人员把好资金预算与使用审核关口，确保财政预算资金安全运行和规范使用。通过召开会议和组织学习等多种形式，不断强化思想认识，探索创新工作方法，深入研究解决薄弱环节的措施与办法，进一步优化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完善工作管理机制，提高绩效评价工作水平。

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是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环节和手段。为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我局建立了长效动态预算支出进度管理机制。将预算执行与年初审计计划项目有效衔接，将预算执行情况作为安排下年预算的重要依据，项目执行科室根据项目任务和经费需求，切实做好预算执行计划，进一步强化了经费预算的约束力。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评价指标体系有待于进一步完善、细化。由于预算绩效管理的专业水平有限，对绩效指标的设置还不够完善与细化，尤其是社会效益指标大部分为定性指标，指标完成情况的相关数据不易采集。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对部门项目绩效指标进行全面梳理，归纳整理出本部门的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汇

编，遵循定量指标为主、定性指标为辅的原则，构建完善本部门个性指标标准模式，进一步夯实部门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二）加强学习和培训，通过参加专题讲座和网络课件学习等方式，进一步提高部门绩效评价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与素养，保质保量完成部门绩效评价工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次部门评价报告中，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反映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支持各机关单位履行职能，保障各机关部门的项目支出需要。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基本医疗保险支出、工伤生育保险支出和工伤生育保险支出等。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